

南开大学教务部文件

教通字〔2022〕74号

关于做好我校2023年接受国内访问学者 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相关单位：

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交流武汉中心《关于做好2023年高等学校接受教育部中西部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武汉中心函〔2022〕8号）精神，为做好我校国内访问学者接受计划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培养单位能为国内访问学者提供不低于博士研究生标准的研修访学条件。

二、申报学科

接受学科应为国家重点学科。国家、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国家、教育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等重点科研基地，以及博士后科研流动站等优势学科。英语类、艺术类、体育类和民族类专业可放宽至博士点学科。

三、申报导师资格

接受导师一般应为在职博士生指导教师，师德高尚、学术造诣高深、工作认真负责，主持并承担了能让国内访问学者参与的科研项目。申报课题必须是指导教师取得的重要成果和目前正在承担的国家或省部级科研课题。

四、材料报送

（一）申报以各学院为单位进行。

请各单位在征询导师意见后填写《南开大学 2023 年拟接受国内访问学者导师信息汇总表》（见附件 1），并于 2023 年 1 月 15 日前，将 Excel 电子版发送到 E-mail: caoying@nankai.edu.cn，逾期不予受理。

（二）填写要求。

（1）申请学科按国务院学位办颁布的《学位授予与人才培养学科目录》（见附件 2）中标准的学科名称和代码填报，并注明学科情况，如国家或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教育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等。

(2) 导师和课题信息务必准确，方便各选派高校及访问学者申请者查询。

五、有关事项说明

(一) 接受计划由我处汇总后上报教育部师资培训交流武汉中心审核并报给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审批，审定后的接受计划将在教育部指定的网站发布。

(二) 未申报教育部国内访问学者接受计划数据库的学科、专业和导师将不能招收中西部青年骨干国内访问学者。

联系人：曹颖

联系电话：23508600

邮箱：caoying@nankai.edu.cn

附件：

- 1.南开大学 2023 年拟接受国内访问学者导师信息汇总表
- 2.学位授予与人才培养学科目录(2018 年 12 月更新)

教务部

2022 年 12 月 18 日